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發出。

山東省招遠市一家金礦於2010年8月6日下午5時許發生電纜起火事故。該金礦非本公司旗下企業。

因當地政府對煙台市範圍內地下開採非煤礦山進行全面停產檢查，本公司提醒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注意投資風險。

本公告乃由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發佈。

2010年8月6日下午5時許，本公司所在地山東省招遠市的一家金礦發生電纜起火事故，引發人員傷亡。發生事故的金礦不屬於本公司旗下的金礦。

根據當地政府對煙台市範圍內地下開採非煤礦山企業進行全面停產檢查的通知要求，本公司位於招遠地區地下開採作業的礦井也於8月7日起按要求停產，並全面啟動了自查自糾活動，以進一步鞏固和加強各項安全管理措施，確保本公司安全生產。

本公司認為短時間的停產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生產經營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亦將認真分析評估因事故停產對本公司全年黃金產量的影響情況，如將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公司將做出進一步公告。

提醒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路東尚

中國招遠，2010年8月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路東尚先生及王培福先生，非執行董事：梁信軍先生、叢建茂先生、翁占斌先生、吳仲慶先生及陳國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竺先生、燕洪波先生、陳晉蓉女士及蔡思聰先生。

* 僅供識別